

# 信息披露

## Information Disclosure

中国证券报

B001

2025年1月6日 星期一

www.cs.com.cn

### 公告版位提示

000040	ST旭蓝	B001	002653	海思科	B002	600939	重庆建工	A14	688004	博汇科技	A06
000573	粤宏远A	B001	002683	广东宏大	A06	601015	陕西黑猫	B001	688208	道通科技	A07
000709	河钢股份	A11	002967	广电计量	A14	601058	赛轮轮胎	A06	688244	永信至诚	A10
000712	锦龙股份	B002	003009	中天火箭	A14	601319	中国人保	A13	688603	天承科技	A11
000716	黑芝麻	A09	300958	建工修复	A10	601816	京沪高铁	A11	688627	精智达	A10
000785	居然智家	A09	301458	钧威电子	A09	601880	辽港股份	A07	688646	逸飞激光	A13
000852	石化机械	A09	600022	山东钢铁	A10	603160	汇顶科技	B001	688758	赛分科技	A09
000882	华联股份	A09	600109	国金证券	A13	603365	水星家纺	A05	688767	博拓生物	A11
000952	广济药业	B002	600215	派斯林	A06	603586	金麒麟	A11	688799	华纳药厂	A10
000981	山子高科	B003	600235	民丰特纸	B001	603601	再升科技	A13	海富通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12
001239	永达股份	B004	600298	安琪酵母	A13	603683	晶华新材	A15	长盛基金		B003
002124	ST邦邦	B002	600580	卧龙电驱	B004	603858	步长制药	A14	东吴基金		B003
002193	如意集团	B002	600673	东阳光	A07	603887	城地香江	A10	富国基金		B004
002269	美邦服饰	B004	600782	新钢股份	A11	603936	博敏电子	A14	国泰基金		A11
002361	神剑股份	A07	600903	贵州燃气	A13	605117	德业股份	A10	华商基金		B003
002640	跨境通	A05	600926	杭州银行	B004	605296	神农集团	B004	嘉实基金		A11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本次交易概述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云英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同时公司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估值及定价尚未确定，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证券简称：汇顶科技，证券代码:603160)自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于2024年11月30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8)。于2024年12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披露的《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粤宏远A;证券代码:000573)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2日、2025年1月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偏高超过20%，根据深交所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属于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对公司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董事会通过电子通讯、书面问询等方式，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宏远集团有限公司就各项情况进行核实，具体说明如下：

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3.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如本公告第二、1所示，公司于2025年1月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签署(股份转让之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目前，交易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该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交易方案还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可能存在交易方案调整或者交易方案未能通过该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保平先生计划自2024年8月3日起6个月内，通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

民币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黑猫：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保平先生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7,587,7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86%，增持金额为5,118.87万元，占增持计划金额的52%。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李保平先生将继续按照增持计划，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延迟或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李保平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

###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嘉兴兴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丰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通过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自2024年8月8日至2025年5月7日的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

民币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黑猫：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保平先生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7,587,7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86%，增持金额为5,118.87万元，占增持计划金额的52%。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李保平先生将继续按照增持计划，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资本市场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

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民丰集团增持计划实施的有关情

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民丰集团在实施本次增持计划的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

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6日

###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法在责令改正期限内完成资金占用整改暨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24年7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对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旭集团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4)154号)，责令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77.96亿元应

改，深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三、复牌条件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8.6条的规定，公司在停牌期间将继续督促东旭集团及其相关方积极筹措资金，围绕解决资金占用问题开展工作，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完成整改，清收全部被占用资金，公司股票将复牌。

四、重大风险提示

1.2024年5月8日，因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2023年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证监会对公司立案调查。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

督会的要求整改。若公司未能按期完成整改，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深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截至目前，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77.27亿元尚未偿还，也未提出明确偿债计划。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8.6条，公司股票自2025年1月6日起被实施停牌。

2.截至2024年5月8日，因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清收全部被占用的资金，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停牌，停牌期限不超过两个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因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77.96亿元，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四)项及9.8.2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7月9日起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八章、第九

章第四节的规定，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六个月内清收全部77.96亿元被占用资金的，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深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截至目前，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75.27亿元尚未偿还。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股票停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等相关风险。

5.前述责令整改事项的期限将于2025年1月5日届满，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被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为75.27亿元，清收未有实质性进

展，预计难以在整改期限届满前完成整改。公司股票自2025年1月6日起被深交所实施停牌，停牌期限不超过两个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险。

6.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公司股

份比例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为99.35%，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

份被冻结数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为10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险。

7.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